五华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点工作 | | | 具体要求 | 牵头落实单位 | 公开事项 | 有关数据  统计 | 典型做法及问题概述 |
|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 | |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 | 以清单管理推动简政放权。及时向社会公开各类清单。深化政府及其部门权责清单公开工作，根据权责事项取消、下放、承接情况动态调整，并采取在政府网站集中发布、开设反馈意见信箱、增加在线提交意见建议功能等方式，让公众了解放权情况，监督放权进程，评价放权效果。投资备案事项清单、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和企业设立后的经营许可清单等，都要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发布，接受监督 | 区委编办牵头，会同区政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公安五华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教育局、区文体旅局、区卫计局、区住建局等部门落实 | 外商投资项目、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备案；  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行政执法人员信息等内容。 | 取消行政许可3项、行政奖励1项、行政裁决1项、其他行政职权8项；调整职权类别18项；调整职权名称54项；梳理公布区政府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190项。 | 开设反馈意见信箱、增加在线提交意见建议功能方式。建立五华区投资审批中介超市并正式投入运行，为区级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选取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除法律法规规定公开招投标以外的投资审批中介服务和自愿到中介超市选取中介服务的企业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
| 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性文件的修改、废止、失效情况，并在政府网站上分类公开发布 | 区法制办 |
| 围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目标，汇总形成并统一公布本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及时通过各类平台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 | 区委编办 |
| 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年内完成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的编制工作，通过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全面公开 | 区政管局、区委编办、区发改局分别牵头落实 | 20个区级部门127项行政许可事项已经全面入网实行全流程办理。网上服务大厅集“行政审批、政务服务、政务公开、互相交流、效能监察”于一体。 | 127项 | 20个区级部门127项行政许可事项已经全面入网实行全流程办理。网上服务大厅集“行政审批、政务服务、政务公开、互相交流、效能监察”于一体，实现了权责事项在平台中规范、在网络上监察、在阳光下运行。 |
| 围绕群众办事需求，规范各类办事大厅的办事指引标识和办事指南，特别对办事人数较为集中，如出入境证件签注、户籍迁移、社保医保办理、办税、不动产交易登记等办事场所，要优化指引标识和办事流程，做好对办事群众咨询的回复和解答及引导服务工作，助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政务服务环境营造 | 区政管局、公安五华分局、区人社局、市国土资源局五华分局分别牵头落实 | 围绕群众办事需求，规范各类办事大厅的办事指引标识和办事指南，对工商、城管等办事人数较为集中的，已经做好导办引导和解答工作。 | 今年我区政务服务中心各窗口共受理各类事项391171件，办结391162件，办结率99.99%，接件总数同比增长20.38%，群众满意率保持99%以上。 |  |
|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 | 推进财税改革信息公开 | | 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在本级政府或财政部门网站设立预决算公开统一专栏，集中公开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对公开内容进行分类、分级，并实时更新完善，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 | 区财政局 | 在五华区政府门户网站和区财政局部门网站公开五华区区级预决算情况和区财政局部门预决算情况。 | 72条 | 开设子栏目“预决算工作报告”。结合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围绕建设公共财政以及推进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的理念，按照积极稳妥，有保有压，集中财力，保重点，先急后缓，量入为出的基本原则，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民生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落实各项改革任务，确保政府正常运作、社会民生支出、社会大局稳定、社会经济发展。 |
| 加大营改增政策措施、操作办法、改革进展及成效的公开力度，密切跟踪企业对营改增改革举措的舆情反映，及时回应关切 | 区国税局、区地税局负责落实 | 区政府昆明信息港网站公开工作简讯、公告、政策法规、信息公开、减税降费公告等板块内容。 | 4条 | 营改增期间，完成相关数据转移；发行金税盘等税控设备；办税服务厅开通绿色通道、设自主办税设备等；推出延时服务预约服务等制度。 |
|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 |  | | 做好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和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的有关文本公开，继续加强食品安全标准的宣传贯彻 | 区卫计局 | 2017年以来，“昆明五华”政务网公开教育卫生计生食药品安全领域信息200余条。 |  |  |
|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 | |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网站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与内容保障，采取“曝光台”“黑名单”等形式加大违法违纪曝光力度，实时公开有关行政处罚案件处理情况信息 | 区市场监管局 |  |  |
| 加大食品药品监管和食品药品安全违法行为处罚信息公开 |  |  |
|  | | 定期公布食品药品抽检信息总体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核查处置情况。重点公开食品药品抽检数量、对抽检食品药品的具体购置费用或无偿提供情况 |  |  |
| 加强新媒体发布平台建设，强化食品安全定期常态性抽检信息公开机制，增强公众获取抽检结果、了解食品知识的便利性 |  |  |
| 进一步做好药品有关产品召回、停产整顿、收回或撤销证书等信息公开工作 |  | 我区今年没有涉及药品需要召回、停业整顿或撤销证书等事项 |
|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防风险 | 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 | | 做好差别化信贷、因地制宜合理安排住宅用地等房地产政策的解读工作，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稳定市场预期和信心 | 区住建局、市国土资源局五华分局、区财政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牵头落实 | 加大对棚户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征地等信息公开，并在“昆明五华”政务网开设“征地信息公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信息公开”“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共公共服务——住房领域”等栏目进行公开。2017年以来，“昆明五华”政务网在对应栏目公开信息79条。 |  |  |
| 积极配合市级完成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信息公开 |  |  |
| 深化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有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的公开工作。进一步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完成情况等方面的公开 |  |  |
| 及时公开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清单，实行台账管理并动态更新 | 街道办事处、区住建局、区城改局、市国土资源局五华分局、区财政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牵头落实 | 1. 货币配租；  2.对口扶贫；  3.五华区农村低收入群体帮扶工作实施方案》；  4.《五华区区内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5.国有（集体）土地上房屋征迁补偿公告。 | 公开脱贫攻坚类信息15条 | 按照区扶贫办要求积极对接对口扶贫村镇，根据区民政局要求，每个核实流程，做到钱清人清；并结合实际，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后，研究制定《农村住宅C类房拆旧建新流程》，待正式定稿后公示执行。 |
| 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身份确认以及农村危房改造对象家庭户数、补助资金支出等情况公开工作 |  |  |
| 按照上级要求公开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分解、补助对象范围与补助标准、建设标准、资金筹集与管理、工作流程等相关工作 |  |  |
| 在国土资源部门门户网站开设征地信息公开专题专栏，统一发布征地信息 | 市国土资源局五华分局 | 征地信息公开。 |  |  |
| 四、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 全面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工作机制 | | 强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集中公开。根据年度重点工作部署，发展改革、教育、科技、公安、民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国土资源、环境保护、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林、经贸、投促、卫生计生、审计、旅游、国资、地税、市场监管、安全监管等部门要牵头制定包括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载体、时限要求、发布主体等在内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实施方案。有关牵头部门要在政府门户网站开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牵头的重点领域信息 | 区政府各部门 | 强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集中公开，对专栏发布内容等作了明确要求，并在“昆明五华”政务网开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下设35个栏目集中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  | 将“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认真梳理应公开内容，制定了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对单位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及职能、领导分工、联系方式、投诉电话、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依法进行了公示。  规范权力运行流程，编制行政权责清单、党务权责清单，针对每一项职权，兼顾分权制约和提高效率，规范和优化权力运行程序，绘制《工作流程》，明确办事主体、程序期限和监督方式等。将部门承担的对服务对象行使的职权的目录及相应的工作流程，在政务网站公开。 |
| 严格落实《关于全面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及《昆明市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做好重要规划、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社会公益事业等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年内完成“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建立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等工作。2017年9月25日前，区级各部门要在本系统上级主管部门公开目录的基础上，梳理本部门应公开内容，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
| 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除涉及国家秘密的外，均应积极通过网络、新媒体直播等向社会公开 | 公开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 |  |  |
| 区政府常务会议和部门会议审议的重要改革方案和政策措施，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公众意见 | 重要改革方案和政策措施草案。 |  |  |
| 对涉及重大民生事项的会议议题，各行政机关制定会议方案时，应提出是否邀请有关方面人员列席会议、是否公开以及公开方式的意见，随会议方案一同报批；之前已公开征求意见的，应一并附上意见收集和采纳情况的说明 | 区政府各部门 | 人大提案公示。 | 272条 |  |
| 四、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 进一步健全解读回应机制 | | 加强政府规范性文件解读的监督检查，统一发布政府规范性文件及解读材料，将政府规范性文件解读工作作为依法行政考评内容 | 区法制办 | 2017年以来，在“昆明五华”政务网“规范性文件”栏目公开修改规范性1件、现行规范性文件10件。 |  |  |
| 建立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定期带头宣讲政策机制，突出新闻发布制度在舆情应对中的权威作用。建立健全例行新闻发布制度，把新闻发布会和政策吹风会作为政策解读的重要渠道。发展改革、教育、卫生计生、市场监管、环境保护、国土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与宏观经济和民生关系密切以及社会关注事项较多的职能部门，要进一步加大新闻发布频次，原则上每季度至少举办1次新闻发布会，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出席1次、部门新闻发言人或有关负责人根据上级及区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安排部署参加市新闻办组织的新闻发布会 | 区委宣传部牵头，区政府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落实 | 建立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定期带头宣讲政策机制，突出新闻发布制度在舆情应对中的权威作用。 |  | 一是积极与媒体联系新闻报道宣传内容，并有该项工作主要负责同志参与全程政策解读与宣传。二是积极参加区级组织的相关会议、培训。 |
| 切实落实关于做好政策解读回应的相关规定。解读政策性文件，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 区政府各部门 | 2017年以来，在“昆明五华”政务网“规范性文件”栏目公开修改规范性1件、现行规范性文件10件。 |  | 主要领导利用参加春城热线机会、听证会及自行举行的新闻发布会机会，向群众宣讲政策。 |
| 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解读人和责任人”职责，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新闻媒体采访和撰写发表解读文章等方式，主动回应关切。与宏观经济和民生关系密切的区级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解读重要政策措施不少于3次 | 今年共分两批对全区66家单位及部分下属单位的基层信息员、新闻宣传分管领导、新闻发言人共600余人组织开展了基层新闻宣传工作业务培训、新闻宣传和新闻发言人培训。 |  |  |
| 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省人大代表建议和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云政办发〔2017〕21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昆政办函〔2017〕20号），依法全文公开有关办理复文 | 及时公开省、市、区级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及复文。 |  |  |
| 重要改革方案和重大政策措施，除保密事项外，应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布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意见 | 公布草案、决策依据，征求听取意见。 |  |  |
| 严格落实《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实施意见》（昆政办〔2015〕116号）等文件，确保政策解读和公开属性嵌入公文办理程序全过程。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有关政策解读材料应按照要求于文件公开后10个工作日内提交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和媒体发布 | 做好重要政策解读，解读材料提交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和媒体发布。 |  |  |
| 严格落实《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昆政办〔2016〕161号）要求，切实履行舆情回应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参加新闻发布活动、接受媒体采访、发表署名文章等，主动回应公众关切 | 认真完成舆情监测及回应工作，多次组织和参加新闻发布活动并接受媒体采访。 |  |  |
| 凡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需要广泛知晓的事项和社会关切的事项以及法律和国家规定需要公开发布的事项，都要依法依规、及时全面、客观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发布 | 对涉及公共利益、工作权益、需广泛知晓的重要事项进行公开发布。 |  |  |
| 要突出政务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应用广泛的优势，加强新媒体信息发布平台运用，及时发布权威政务信息 | 积极利用”五华发布”的微博、微信公众号对外发布工作信息。 |  |  |
| 建立健全与新闻宣传、互联网信息监管、政府应急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与有关媒体和网站的沟通，扩大回应信息的传播范围 | 区委宣传部牵头，  区政府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落实 | 做好部门职责分工，配合宣传部开展新闻宣传工作，扩大新闻宣传范围。 |  |  |
| 遵循“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加强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处置；建立舆情工作体系，加强舆情信息共享、系统处置 | 落实部门职责分工，加强舆情信息共享、系统处置，舆情收集处置、公开。 |  |  |
| 参加各级主流媒体组织开展的在线访谈、区级领导及职能部门负责人专题采访等专访，结合职能开展政府开放日、政策大讲堂、网络问政等主题活动，增进公众参与和监督 |  | 落实部门职责分工，参加网络政务专题活动 |  |  |
| 严格执行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最迟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并根据进展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各地和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带头主动发声 |  | 邀请新闻媒体主动发生，做好舆论宣传及时发布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 |  |  |
| 及时受理、转办、收集省市转交办人民网领导信箱留言并上报市信访局回复 | 区信访局 |  |  |  |
| 落实通报批评和约谈制度 | 区监察局 |  |  |  |
|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运维 | | 充分重视，规范网站建设管理，做好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建设以及对本地政府网站的日常监测和季度抽查，及时公开抽查情况和网站存在的突出问题，并将监测情况及时反馈给存在问题的单位整改；加大政府网站整合，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各部门原则上不得脱离“昆明五华”政务站群单独建立网站，已建成网站按规定迁移到“昆明五华”政务站群。安排专人负责，保障网站信息内容，加强栏目之间的协调联动，及时转载、链接上级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重要政策信息。对保障不力、功能单一的坚决要关停上移，切实提高政府网站建设和运维管理水平 | 区科信局牵头，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2017年以来，全区66家单位共召开新闻发布会70余场次，同比增长了200%。2017年“昆明五华发布”微信公众平台累计推送各类政务信息1000余条，受众遍及全区各行业。全区共接办市长热线通过“一号通”系统交办件13726件，接电话转办或直接接听群众来电6029件，答复率为100%，办结率为100%。  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运维 |  |  |
| 四、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 完善区级政务平台、电子政务外网接入、电子印章等技术支撑，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加快推进全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夯实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 区科信局、区政管局共同牵头，区政府各部门按职责分别落实 |  |  |
| 按照政府网站指引进一步明确政府网站的功能定位和建设要求，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立足政府网站、政务微信微博、政务客户端等政务公开自有平台的基础上，加强与相关部门及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升网站的集群效应；加强政府网站与网上办事大厅的融合对接，形成一体化政务服务网络 |  |  |
| 全面提升政府门户网站办事功能，按照国务院部署要求，确保实现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服务网上办事大厅互联互通，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直接调用网上办事大厅数据接口的对接开发，健全区政府门户网站首页“办事服务”栏目。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鼓励开通手机APP和微信公众号等，实时精准推送政务信息。明确开办责任主体，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 |  |  |
| 完善档案馆、图书馆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 | 区档案局、区文体旅局 |  |  |
| 加强政府热线电话管理，推进政府服务热线资源整合，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新模式，积极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要求，不断拓展政府网站的民意征集、网民留言办理等互动功能，积极利用新媒体搭建公众参与新平台 | 区长热线办 |  |  |
| 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政务公开信息化，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和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定期公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进展情况 | 区政府各部门 |  |  |
| 四、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统筹指导 | | 设立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机构，明确机构及人员编制，确保有分管领导、有专人负责 | 区政府办  区委编办 |  |  |  |
| 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研究和听取重大政务公开事项，部署推进工作；确定1位负责同志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工作分工，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落实工作经费 | 各街道办事处  区政府各部门 | 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落实责任制，明确分工。 |  | 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落实责任制，明确分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协调跟踪督办机关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安排本年度用于政府信息公开专项费。 |
| 于每年3月31日前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区科信局 |  |  |  |
| 进一步整合政务公开资源，将政务信息发布、政府网站等平台建设运维、政策解读与舆情回应处置、政务服务、政府数据开放、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等工作统筹考虑、协同推进 | 区科信局 |  |  |  |
| 建立政务公开工作台账制度。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要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 | 区政府各部门 | 建立并完善2017年政务公开相关台账制度，信息公开严格按照保密审查规定；有完备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手续；并完整的记录了每一次的信息发布情况。 |  | 制定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全面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每月按时上报信息公开审查表、信息发布保密登记表、互联网公开信息保密检查情况统计表。做到层层审批，谁公开谁负责。 |
| 依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加强对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新任职公务员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2018年底前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完成一遍轮训，强化各级领导干部在互联网环境下的政务公开理念 | 区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 按要求对我区机关工作人员集中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  |  |
| 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 | | 组织学习贯彻国务院年内新修订印发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  |  |  |
| 畅通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 |  | 积极做好畅通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 |  |  |
| 加强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内容的调查核实，确保事实清楚、程序合法；提升回复效率和告知书制作水平，在回复办理过程中，对于申请事项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范畴或无法按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要向申请人说明情况；提升申请人的认可度，最大限度避免不必要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 区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区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 按规范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并在信息公开网站上进行了公布，并每年至少更新一次。建立了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程序，在制作政府信息时，即明确该信息是否公开，从源头上做好保密审查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开展日常网上巡查，做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 围绕“政务公开、在线办事、公众参与”这一主题；通过开通“五华便民”官方微博、“五华政务”微信公众平台、网站这“两微一网”的模式，打造“移动”政务服务大厅，实现五华区57项行政审批事项和28项管理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和所需资料的查询、网上联合预审的查询、综合服务和效能投诉等各项服务。 |